

兴安盟民政局

兴民函[2023]11号

兴安盟民政局对盟政协第十届第二次会议 第0159号提案的答复

闫海杰委员：

您好，关于您提出的《进一步落实内蒙古自治区志愿者服务条例的提案》已收悉。感谢您对志愿服务事业的高度关注，对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实内蒙古自治区志愿者服务条例的工作，我局高度重视，开展了相关调研，现对您提出的问题逐一答复。

一、各相关部门积极落实《内蒙古自治区志愿服务条例》

自条例发布后，兴安盟民政局积极组织各级民政部门、各社区、各社会工作服务组织、各志愿者服务组织开展《条例》学习宣传。2023年初，协同兴安盟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转发了《关于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志愿服务条例〉的通知》要求盟精神文明建设各成员单位，各旗县市文明办、民政局认真贯彻落实。3月3日，协同兴安盟委宣传部、团盟委主办了“弘扬雷锋精神 培育时代新人”

学雷锋志愿服务集中示范活动暨 2023 年盟市单位包联共建启动仪式,活动中以视频播放、发放手册等形式宣传了《内蒙古自治区志愿服务条例》。协同新时代文明实践组织开展全盟乡村振兴和社区志愿服务活动,积极动员引导志愿服务组织(团队)、公益慈善组织、社工服务机构和广大志愿者参与城乡社区志愿服务,助力实施乡村振兴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组织开展了志愿服务组织开具证明情况的相关抽查工作,规范志愿服务组织行为,推动志愿服务规范化发展。

二、加大宣传提高平安志愿者服务认识

兴安盟民政局一直关注全盟志愿服务组织发展,积极落实自治区民政厅有关志愿服务的相关工作安排,加大优秀志愿服务组织的宣传和表彰力度,在 2022 年全区优秀志愿服务项目合组织评选中,阿尔山市民政局推荐了“雪城义警”参与评选。同时定期向自治区民政厅推荐各优秀志愿服务组织服务案例、优秀志愿服务社区和优秀志愿者个人事迹。

三、多渠道资金扶持、增强志愿服务活动的后劲

兴安盟民政局积极组织各县市民政部门、各志愿者服务组织参与全区、全盟优秀志愿服务项目评选活动,2021、2022 年我盟获评全区优秀志愿服务项目、优秀志愿服务组织的相关单位,均获得了自治区民政厅福彩公益金支持。同时,按照《条例》要求,积极争取将志愿服务活动经费列入盟本级、旗县级财政预算。

下一步，兴安盟民政局将继续围绕我盟志愿者注册管理、志愿服务组织登记管理、志愿服务记录管理、志愿服务活动规范指引以及志愿服务相关违法行为调查处理等有关志愿服务行政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志愿服务队伍建设和志愿服务信息化建设继续履行好本身职能职责，推动在对志愿服务组织进一步规范化发展。

感谢您对我盟志愿服务事业发展的关注和支持！



单位负责人签章：

承办人姓名：曹小话

承办人电话：15149048310